

证券代码：300067

证券简称：安诺其

公告编号：2026-011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5年4月23日，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烟台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精细”）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的固定资产贷款，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根据贷款期限确定，同时烟台精细以其自有资产为上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具体需抵押资产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不再逐笔审议议案中的各项贷款和担保业务，每笔贷款及担保金额依据议案里的相关约定签署，最终实际贷款及有关担保金额将不超过本议案里的约定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之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025年7月18日，烟台精细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烟台分行”）签署了《固定资产暨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6,000万元；烟台精细与光大银行烟台分行签署了《抵押合同》，由烟台精细提供不动产的抵押担保；2025年7月21日本公司与光大银行烟台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为烟台精细在光大银行烟台分行的6,000万元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烟台精细根据项目建设进展情况，与光大银行烟台分行签署了《抵押合同变更协议》，对上述担保的部分抵押物进行变更。同时，与光大银行烟台分行签署了《固定资产暨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变更协议》，原协议第二十二条中增加抵押合同编号：光蓬固抵2025字第001号变更。

上述《抵押合同变更协议》《固定资产暨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变更协议》中未予变更的内容均按原协议的约定执行，原协议仍然有效。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仅存在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事项，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60,300 万元，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 23,405.64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9.20%。全资子公司东营安诺其纺织材料有限公司、烟台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及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山东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8,387.08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3.30%；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烟台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1,308.13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0.51%；全资子公司山东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烟台安诺其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及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上海亘聪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 13,710.44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5.39%。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注：本公告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备查文件

1、全资子公司烟台精细与光大银行烟台分行签署的《抵押合同变更协议》《固定资产暨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变更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